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11月18日以现场会议（视频会议）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以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会议由庄颖杰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4名。

审议表决事项：

1.《关于聘任风险总监的议案》；

2.《关于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老闸支行终止营业的议案》；

3.《关于按期付息兑付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》。

表决方式：

记名投票表决

表决结果：

1.以14票同意，表决通过《关于聘任风险总监的议案》；

2.以14票同意，表决通过《关于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老闸支行终止营业的议案》；

3.以14票同意，表决通过《关于按期付息兑付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意见：

独立董事对《关于聘任风险总监的议案》发表了书面意见，同意聘任风险总监，并认为拟聘任的风险总监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不

得担任商业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本次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聘任程序合法有效；其任职资格需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9 日